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

项目编号：周财招标采购-2024-64

2024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15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23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133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4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2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7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18日10点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周财招标采购-2024-64
2. 项目名称：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
3. 预算金额：1007.871万元
4. 最高限价：1007.871万元
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包别划分：9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万元)	包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 专门 面向 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万元)	备注
1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战勤保障类）	119.2	119.2	是	119.2, 其中： 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71.52	
2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	119.222	119.222	是	119.222, 其中： 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71.5332	

	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舟艇类）					
3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破拆类）	101.2	101.2	是	101.2，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60.72	
4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无人机B）	135	135	是	135，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35	只允许生产企业参与投标
5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卫星便携站）	140	140	是	14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84	
6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无人机A）	144.77	144.77	是	144.77，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44.77	只允许生产企业参与投标
7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灭火、防护、照明类）	87.25	87.25	是	87.25，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52.35	
8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	73.614	73.614	是	73.614，其中：小微企业	

	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侦检类）				采购金额 44.1684	
9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水域救援类）	87.615	87.615	是	87.615，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52.569	

7.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8. 合同履行期限：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提供）

9. 交货期：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提供）

10.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3.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4.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总金额 1007.871 万元，其中：716.6306 万元以上金额面向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缴纳的税收凭据、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2 本项目4包（无人机B）、6包（无人机A）只允许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格式）及资料，需办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投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1月18日10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周口市交通路与汉阳南路交叉口西

项目联系人：赵开会 联系方式：131406572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王园园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9913281180

3. 监督单位：周口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4-81069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周口市交通路与汉阳南路交叉口西 项目联系人：赵开会 联系方式：13140657276
2	委托人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4	项目名称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
5	项目编号	周财招标采购-2024-64
6	项目性质	货物类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行业类别	工业
9	包别划分	本次招标为 <u>9</u> 个包
10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及进度：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 50%的合同价款，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50%预付款收据。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各种装备器材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装备器材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余下货款。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2、其他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2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供货期限	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提供）
15	免费质保期	1、防护类装备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其他（不属于防护类装备）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16	投标保证金金额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要求，不再收取保证金。
17	答疑	疑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8	勘察现场	否
19	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为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 http://jyzx.zhoukou.gov.cn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电子加密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开标时间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文件不再提交。
20	投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10 点 0 分（见招标公告） 标书递交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月 日 10 点 0 分（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周口市东新区光明路市行政中心西侧南楼 房间（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 响应文件）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23	其它	<p>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u>7</u>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库中抽取。</p> <p>2、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可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品报价不得超过单品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各标包最高限价及单品限价详见“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p> <p>3、质量把控：</p> <p>（1）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 3 张以上图片或有关设计图纸。</p> <p>（2）中标后，批量生产前，需提供样品，由验收小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初验，样品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方可批量生产。中标人提供样品进行验收的次数不得超过 2 次；若第 1 次样品验收不通过，中标人须在第 1 次样品验收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提交第 2 次样品验收；若 2 次样品验收均不通过的，可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样品需要抽样送检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4）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p> <p>（5）投标人所投产品需附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验）报告或产品合格证书等，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p>
24	备注	<p>投标人可同时参与 3 个标包投标，可同时中标多个标包。当任一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p>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前注：1) 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3)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未提供的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5) 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联系周口市公共交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

一、采购清单及最高限价

包号	包名称	装备名称	核心产品	单位	数量	采购单价(万元)	采购总预算(万元)	包预算(万元)	质保期(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战勤保障类	卫星电话		部	2	0.6	1.2000	119.2	3
		AED 除颤仪		台	12	2.500	30.0000		3
		单兵携行包(箱)		个	170	0.350	59.5000		3
		充气帐篷(100m2)	√	顶	1	5.000	5.0000		3
		充气帐篷(40m2)		顶	2	1.800	3.6000		3
		网架帐篷(40m2)		顶	4	1.85	7.4000		3
		网架帐篷(60m2)		顶	5	2.5	12.5000		3
2	舟艇类	充气救援艇(橡皮艇)		艘	10	5.357	53.5700	119.222	3
		舷外机(含油箱防护罩)		台	4	2.413	9.6520		3
		水上救生机器人	√	台	2	28	56.0000		3
3	破拆类	双轮异向切割锯	√	台	24	1.32	31.6800	101.2	3
		便携式推车		辆	25	0.870	21.7500		3
		机动链锯		台	21	0.37	7.7700		3
		氧炔气焊切割设备		台	2	4.5	9.0000		3
		装载机		辆	1	31	31.0000		3
4	无人机B	专业任务无人机B	√	架	1	135	135.0000	135	3
5	卫星便携站	卫星便携站	√	台	2	70	140.0000	140	3
6	无人机A	无人机C(含功能模块)	√	架	1	79.77	79.7700	144.77	3
		专业任务无人机A		架	1	65	65.0000		3

7	灭火、 防护、 照明类	小型移动照明灯组		台	1	1.48	1.4800	87.25	3
		移动水囊		个	12	1.749	20.9880		3
		移动照明灯		个	23	0.29	6.6700		3
		移动照明灯组	√	个	1	1.212	1.2120		3
		照明呼救套装		套	80	0.225	18.0000		3
		抢险救援服装		套	80	0.23	18.4000		1
		灭火防护服		套	82	0.25	20.5000		1
8	侦 检 类	激光测距仪		台	2	0.45	0.9000	73.614	3
		可燃气体探测仪		台	58	0.3	17.4000		3
		气象仪		台	2	0.257	0.5140		3
		音频生命探测仪		台	1	7.7	7.7000		3
		有毒气体探测仪		台	25	0.3	7.5000		3
		视频生命探测仪		台	1	5.8	5.8000		3
		雷达生命探测仪	√	台	1	25	25.0000		3
		现场空气监测仪		台	1	1.2	1.2000		3
		红外生命探测仪		台	1	7.6	7.6000		3
9	水域救 援类	水下侧扫声呐		台	2	11	22.0000	87.615	3
		水下前视声呐	√	台	2	13	26.0000		3
		干式水域救援服		套	45	0.627	28.2150		3
		救生抛投器		套	2	1.5	3.0000		3
		充气式救生浮板		个	12	0.700	8.4000		3

二、各包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需求通用要求

器材供应商需在供货时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免费在装备器材附着射频芯片；芯片需集成二维码、射频及装备编码为一体，芯片数据需能够上传至河南消防总队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管理平台及国家消防局“消防一张图”系统。

（二）技术需求专用要求

1 包：战勤保障类

1 卫星电话

技术参数：用于现有通信（有线通信、无线通信）终端无法覆盖的区域，为消防救援人员提供通信联络服务。

- 1、支持中国自主研发的“天通一号”卫星移动通信系统；
- 2、使用中国全自主研发的“天通一号”卫星基带和射频芯片，技术成熟，国内领先，保密性强；
- ▲3、支持双卡双待全网通，并且优先接入地面运用商网络；
- ▲4、使用北斗独立定位模块，实现实时定位及位置跟踪，定位模块不得含其它定位功能；
- 5、常规状态下，终端平均搜星入网时间≤90 秒钟；
- ▲6、IP68 防护等级，可防侵水一米、防灰尘侵入，抗 1.5 米硬面跌落，并且有检测报告；
- 7、通话过程中，声音响度大，噪声抑制强；
- 8、≥5000mAh 超大电池，入网状态下待机时长不低于 72 小时，通话时长不低于 6 小时；
- 9、一键 SOS 紧急求救功能，可向指定号码拨打卫星电话，并发送位置信息；
- 10、摄像头：前摄≥800 万像素；后摄 ≥800 万像素 自动对焦，带闪光灯；
- 11、支持 Android 智能操作系统，用户体验流畅；
- 12、包含但不少于重力、距离、光线感应、电子罗盘、加速度传感器、地磁传感器、气压传感器、温度传感器、陀螺仪等内置传感器；
- 13、天线采用折叠式设计方案，天线状态自动监测；同时支持天线拆卸；
- ▲14、配备车载全向天线和鹅颈式手持全向天线，走路通话更稳定；增配防寒套，耳机（有

线和无线)；

15、耳机接口：Type-c 防水接口

16、支持 WiFi、蓝牙

17、SIM 卡：双卡 nano SIM 卡

18、运行内存： $\geq 8\text{GB}$

19、机身内存： $\geq 256\text{GB}$

20、显示屏 ≥ 6 寸

21、电容触摸屏，多点触控；

▲22、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480*640

23、支持快速拆卸更换电池，可支持座充，座充具有 Type-C 和 MicroUSB 双充电口，可对整机和电池进行同时充电，同时座充抗 2.0 米跌落，工作温度范围 $\geq -30^{\circ}\text{C}$ -- $+60^{\circ}\text{C}$

24、支持背夹，配合设备型号使用，可以拓展在户外或单兵应用时的固定方式，方便操作和携带；

25、重量： $\leq 320\text{g}$

▲26、支持北斗/GPS、具有显示屏，配备相应收纳箱；

▲27、支持强光手电筒；支持 SOS 物理按键一键求援/一键报警；

28、支持上报位置数据至消防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2 AED 除颤仪

技术参数：用于体外除颤。

1、除颤波形为双相指数截断波形，除颤能量可根据阻抗动态调整，支持成人及儿童除颤模式，可一键相互切换；

▲2、设备防水防尘级别 $\geq \text{IP55}$ ，设备抗跌落高度不小于 1.2 米；

▲3、输出的最大成人除颤能量 $\geq 150\text{J}$ ，输出的最大儿童除颤能量 $\geq 50\text{J}$ ；

4、开机到放电准备就绪时间 $\leq 6\text{s}$ 秒；

5、电极片有效期 ≥ 36 个月；

6、电池寿命 ≥ 5 年；

7、提示低电量后还可实施电击次数 ≥ 5 次及以上；

- 8、具有可电击心律分析识别功能；
- 9、支持显示操作动作指导；
- 10、设备默认自动调节音量，音量将适应环境噪声；
- 11、设备具有用户自检和设备自检功能；
- 12、数据传输：可通过 USB 和无线传输多方式导出数据；
- 13、可储存抢救现场录音数据；
- 14、配置携行箱，材质应耐压耐腐蚀并具备防晒防水等功能；携行箱外观应比例协调，美观大方，并应根据采购方需求印制指定标识。

3 单兵携行包（箱）

技术参数：

1、整体要求

1.1、72 小时应急救援携行装备是参加应急救援时随身携带的个人生活用品、食物、救援和防护装备以及医疗急救包、通讯器材等物资的单兵遂行作战携行装具。

2、性能要求

▲2.1 容积 \geq 70L；

2.2 背囊正面可根据要求印反光字及相关标识，背面有个人信息卡及卡槽；配备有防雨罩。

2.3 主要存储单元可单独开启并可分为若干个区域。

2.4 主料为不低于 1050D 加密防水尼龙牛津布，透明 PV 涂层，具有强度高、耐磨、防水、防撕裂等性能。面料撕破力经、纬向 \geq 250N。

2.5 封口布面料为不低于 300D 尼龙布，PV 涂层；里料为不低于 210D 加密尼龙布。

2.6 背包后背、腰垫、肩垫均使用高透气网布。

2.7 背包后背配备腰部支撑系统。

2.8 背包正面设置多个挂点，可挂置各类便携常用的小型装备。

3、其他要求

▲3.1 包内配物品清单：军用指南针，防潮垫、睡袋、单兵帐篷、急救包（不少于 20 种常用医疗物品）、军用水壶、饭盒（含刀叉勺）、简易洗漱用品：含牙刷、牙膏、梳子、洗发水、洗浴液、哨子、LED 帐篷灯、放大镜、反光镜、温度计、口哨、指南针、密封舱，

高频口哨、防水强光手电、雨衣、水质净化片 1 瓶、高能量自热即食食品、饮用水、蚊虫药、防静电内衣裤、袜子、折叠拖鞋、多功能刀具、多功能工兵铲（带有打火功能）、登山杖、聚脂薄膜保温毯等。

4 充气帐篷（100m²）

技术参数：

1、整体要求

1.1 主要功能：用于野外施工作业、露营训练、临时会所、临时指挥所、野外医疗、抢险救灾等情况下的雨雪、风沙、阳光遮挡防护。

2、性能要求

▲2.1 整体尺寸：12.5 m x8 m x4m（±0.3m）

2.2 面积不小于 100 m²

2.3 前后门尺寸：≥（宽）1.9x（高）1.9m（±0.2m）

（2 扇）

2.4 窗户尺寸：≥（高）0.6x（宽）0.75m（12 扇）（±0.2m）

2.5 气柱：灰色 不低于 0.7mmPVC 双面涂层夹网布

▲2.6 外披：PVC 涂层牛津布，内衬：260T 白色涤塔夫布，地布：灰色不低于 0.4mmPVC 双面涂层夹网布，气柱安装阀门两组（2 个充排气阀，1 个安全阀），帐篷配通风口 2 个，阀口 2 个。

2.7 主体结构使用高频热合热封工艺制作，两侧底柱制作沙袋片

2.8 充气时间：≤20min

2.9 适应温度：-25℃-60℃

2.10 工作压力：18Kpa -22Kpa

▲2.11 抗风等级：≤8 级

2.12 重量：≤400Kg

2.13 折叠后收纳袋尺寸：≤1.7 m x1.4 m x0.9m（±0.2m），包装为不低于 0.6mmPVC 双面涂层夹网布

3、其他要求

- 3.1 辅助配置:大功率电动充排气泵 2 台、4 磅手锤 1 把、14mm 螺纹钢地钉 14 根、Ø8mmx4.5m 拉绳 14 根、胶罐: 1 个, 补片: Ø8cm 10 片、电吹风: 1 把;
- 3.2 包装材质为防水帆布材质, 采用粘扣搭接及绑带固定式, 包装外部缝制把手及透明标识袋
- 3.3 配备 1 台移动电源箱, 输出功率不少于 3000W, 不少于 2 路 AC 交流 220V 输出, 电池电压显示;
- 3.4 配备不少于 15 个节能灯具、挂点及配套相关线材、插头等, 能够在帐篷内迅速搭建一套照明系统;
- 3.5 配备帐篷收纳箱, 底部安装移动轮, 其中最少 2 个万向轮。

5 充气帐篷 (40m²)

技术参数:

1、整体要求

- 1.1 主要功能: 用于野外施工作业、露营训练、临时会所、临时指挥所、野外医疗、抢险救灾等情况下的雨雪、风沙、阳光遮挡防护。
- 1.2 结构组成: 气柱框架、外披、内衬、底布 4 部分组成。

2、性能要求

- ▲2.1 帐篷尺寸: 长: 8-10 米, 宽: 4-8 米, 高: 3-4 米, 使用面积≥40 平方米。
- 2.2 外篷布: 颜色红色, 单面涂覆 pvc 外篷布。
- ▲2.3 气柱: 双面涂覆 PVC 刀刮灰色气密布, 厚度大于 0.5mm。
- 2.4 底布: 灰色双面涂覆 PVC 双轴向阻燃布, 厚度大于 0.5mm。
- 2.5 前后门尺寸: 宽 1-1.5 米, 高 2-2.5 米 (2 扇), 门帘分四层: 外层防水门帘、防蚊虫纱网、内衬层、防蚊虫纱网。
- 2.6 窗户尺寸: 宽 0.4-1 米, 高 0.4-1 米, 加设防雨帘和纱网。
- 2.7 气阀两组: 安全阀≥1 个、快速充气阀≥2 个、多功能充气阀≥1 个。
- 2.8 帐篷固定拉纤拉环防水处理, 全部缝合处使用防雨条做防水处理。
- 2.9 气压: 正常使用: 15-25kpa。
- 2.10 适应温度: -30℃+70℃。

2.11 充气搭建时间：10-20min。

2.12 帐篷配通风口 2 个。

▲2.13 抗风等级：≥8 级。

2.14 整体重量：小于 200 公斤。

2.15 气柱保压时间≥48 小时，一次充气自行竖立时间≥7 天，具备自动补气功能。

3、其他要求

3.1 配备专用储物袋；

3.2 配备帐篷收纳箱，底部安装移动轮，其中最少 2 个万向轮；

3.3 工具配置：电动充、排一体气泵 1 台、手锤 1 把，风绳地钉、修补包各一套；

3.4 配备不少于 6 个节能灯具、挂点及配套相关线材、插头等，能够在帐篷内迅速搭建一套照明系统；

3.5 外观具体字样、颜色及标识待后期定制。

6 网架帐篷（40m²）

技术参数：

▲1、技术要求：网架帐篷顶高不低于 3m，檐高不低于 1.5m，外宽不低于 4m、内宽不低于 3.5m，展开后帐篷使用面积不低于：37 m²。

2、篷布分内外两层，支持在内外篷之间形成稳定的空气间层，具有良好的保温隔热性；

3、帐篷设有≥8 个窗户。

4、设有地布并配有地桩等其它附件，对帐篷实施固定。

5、帐篷颜色按照客户需求定制颜色并喷绘消防救援标志。

6、能在 8 级风或 8 cm 雪灾下正常使用；南、北通用，可全天候架设与撤收；帐篷整体为框架式结构，主体一体化，在 10 分钟内可将整个帐篷架设或撤收完毕。

7、帐篷顶部配有帐篷灯及挂点≥6 个，帐篷灯采用冷光源，满足夜间阅读能力。

7 网架帐篷（60m²）

技术参数：在野外救援作业时用于住宿、办公、指挥等使用的装备。

▲1、网架帐篷顶高不低于 3m，檐高不低于 1.5m，外长不低于 12 米、宽不低于 6m，使用

面积不低于：55 m²；

2、篷布分内外两层，支持在内外篷之间形成稳定的空气间层，具有良好的保温隔热性；

3、帐篷设有≥8个窗户；

4、设有地布并配有地桩等其它附件，对帐篷实施固定；

5、帐篷颜色按照客户需求定制颜色并喷绘消防救援标志；

6、能在8级风或8cm雪灾下正常使用；南、北通用，可全天候架设与撤收；帐篷整体为框架式结构，主体一体化，在10分钟内可将整个帐篷架设或撤收完毕；

7、帐篷顶部配有帐篷灯及挂点≥8个，帐篷灯采用冷光源，满足夜间阅读能力。

2 包：舟艇类

1 充气救援艇（橡皮艇）

技术参数：

1.1 用于水域救援。舟体为充气式，配马达。采用双尾椎充气船体结构，船底部有充气舷梁，具有排水阀门。

2、技术要求：

2.1 额定乘员：≥8人。

2.2 尺寸：长度≥4200mm、外宽≥1900mm、直径≥500 mm

▲2.3 结构：船底充气拉丝底板，M型艇底，底部加装耐磨条。

▲2.4 独立安全密封气室：≥4个

2.5 舟底接触地面位置覆加厚橡胶层。

2.6 浮筒外侧安装安全绳索，艇身加装安全把手用于固定抓握。

2.7 艏板与气囊连接处采用双向金属片夹固处理。

2.8 尾板处设置安装队旗装置；船头设置可拆卸式充电照明灯灯架。

▲2.9 材料：采用PVC或优于此材料（厚度≥0.9mm）并提供检测报告。

▲2.10 耐磨性能：在12KPa压力下，面料经1000次循环摩擦后无变化；

2.11 船身抗穿刺性：≥166N。

▲2.12 舷外机马力：≥30马力，舷外机具备手动和电动两种启动方式。

2.13 油箱 $\geq 20L$ ，船上固定油箱位置。

3、其他要求

3.1 随艇配备螺旋桨保护罩、带锁止功能的舷外机拖车、救援艇围板折叠轮，便于单人搬运。

3.2 每舟配备缆绳和修补工具，修补工具至少包含专用胶水 1 支，气阀扳手 1 个，维修材料 3 张、铝合金划桨 4 副、电动气泵 1 个，气瓶充气转换接头 1 个，油桶 2 个。

2 舷外机（含油箱防护罩）

技术参数：用于水域救援，冲锋舟及橡皮艇舷外机。

▲1、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 $\geq 29kW$ ；马力 ≥ 40 匹；

2、发动机类型：两缸两冲程水冷发动机，铝合金螺旋桨；

3、转速(转/分)： $\geq 5000r/min$ ；

4、排量： $\geq 700cc$ ；

5、启动系统：采用手动和电启动，后操控系统；

6、润滑系统：预混机油和汽油；

7、倾斜系统：手动倾斜；

8、净重重量： $\leq 85kg$ ；

9、油箱 L： ≥ 20 ；

▲10、配备：油箱+油管 2 个，保险钥匙 ≥ 3 个，叶轮防罩 2 个，具有锁止功能专用推车 1 个，船外机固定绳 1 根，原装叶轮 2 个，化油器 2 个，进气滤芯 2 个，走动拉盘 1 个，火花塞 10 个，限位杆 3 个，发动机维修工具箱 1 套（火花塞套筒、钳子、十字起、一字起）。

3 水上救生机器人

技术参数：用于水上救援的新型智能设备。具有远距离遥控、智能控制和高效救援等特点，可以在水面上自由行动、进行搜救和营救行动等。

1、结构：设计科学有遥控开关，避免误操作而失控，能防止机器人下水后发现没有开机被水流或风浪冲走。

2、通信控制系统：

▲①有北斗定位；通讯终端能对船进行远距离可靠的控制，能灵活的控制左右及前进后退，应有航向修正功能，能保持航向无明显偏航，增加图传功能；

②需能显示电压、信号强度、控制模式、距离、位置坐标、速度、航向等信息；

③当主体艇行驶中，出现低电压和无信号时，通讯终端指示灯应闪烁报警提示；

3、智能应急设计：

①当船在行驶中发生低电情况或失去控制信号（无信号）后，都应能自行返回到起始位置；

②当船在行驶中，经检测验证从通讯终端远程发送一键指令后，能自行返回到出发位置；

▲4、遥控驾驶距离： $\geq 500\text{m}$

▲5、水上速度（公里/小时）： ≥ 25 公里/小时

▲6、水上拖拉载重（公斤）： $\geq 500\text{kg}$

▲7、抗风浪等级（米）： ≥ 2 米

8、驱动电源：驱动电源充电电池 1 块，电池采用插拔式设计，可快速更换电池。

9、电池容量： $\geq 25\text{Ah}$ ，续航时间 60 分钟以上。

10、电池快速充电时间（分钟）： ≤ 30 分钟。

10、电池低电量报警功能：低于设定电量启动报警提示。

12、不含电池重量（公斤）： ≤ 40 公斤，便携式设计，可单兵携带和操作。

13、拉人手把数量：机身上部拉手数量 ≥ 4 个，机身下部四周有 ≥ 6 段拉绳，供多人落水者使用。

14、配套安全器材：半自动收放绳盘 1 个，带 600 米浮水绳（直径 $\geq 10\text{mm}$ ，断裂强力 $\geq 35\text{KN}$ ），多个绳盘可通过 D 型安全扣联合使用。

16、机器人配套浮水绳拉力： $\geq 360\text{kg}$

17、配备激流救生衣 10 套，潜水手表 2 个，专用收纳箱，备用电池 ≥ 2 块。

3 包：破拆类

1 双轮异向切割锯

技术参数：用于救援中切割钢材、木材、塑料、车窗玻璃等。由发动机、锯片、油箱、专用工具箱、比例加油桶等部件组成。

1、用途：切割薄金属板、电缆、铝、木、塑料、复合板等材料；

- 2、汽缸排量 $\geq 70\text{mL}$
- ▲3、无负荷转速(rpm) ≥ 13500
- ▲4、功率(kW) ≥ 4
- 5、燃油箱体积(L) ≥ 0.75
- 6、机油箱容积(L) ≥ 0.40
- 7、质量(无燃油、润滑油、锯片)(kg) : ≤ 13
- 8、噪音水平(dB) ≤ 105
- 9、锯片规格(mm) ≥ 310
- ▲10、切割深度(mm) ≥ 110
- 11、配件：锯片 $\geq \varnothing 310\text{mm}$ 2副（4片），另含维修工具一套；
- 12、配备专用储物箱；
13. 配置不少于 3 副锯片，原厂缸套、活塞总成、化油器、比例壶、空气滤芯、火花塞各 2 套等易损件；
14.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5.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便携式推车

技术参数：消防员运送物资。

- 1、材质：平板整体为钢结构。
- 2、平板尺寸 $\geq 120*70$ （cm）。
- 3、配有电动行走、升降系统。
- ▲4、电机功率 $\geq 650\text{W}$ ，适合在多种地面行驶。
- 5、续航时间 ≥ 20 小时。
- 6、轮胎尺寸 $\geq 35\text{cm}$ 。
- ▲7、行驶距离 $\geq 15\text{km}$ 。
- 8、爬坡角度 $\geq 30^\circ$ 。
- 9、升降高度 $\geq 105\text{cm}$ 。

10、升降载重 $\geq 300\text{kg}$ 。

▲11、平地载重 $\geq 500\text{kg}$ 。

12、配备安全绳和绷带 ≥ 3 根，备胎、轮胎充气装置 ≥ 1 套。

3 机动链锯

技术参数：可用于切割各类木质结构障碍物；

1、国家或行业标准：《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GB 32460-2015）；

2、可用于切割各类木质结构障碍物；

▲3、功率： $\geq 2.3\text{KW}$ ；气缸排量 $\geq 50\text{cc}$ ；导板长度 $\geq 40\text{cm}$ ；转速 $\geq 5500\text{rpm}$ ；

4、重量（不含导板、链条） $\leq 7\text{kg}$ ；

5、燃油箱容量 $\geq 0.4\text{L}$ ；

6、机油润滑性能良好，链条润滑油具有优异的防磨损性能，保证链条在导板中运行畅通无阻；

7、配备链条、火花塞、维修工具等备件各1套。

4 氧炔气焊切割设备

技术参数：提供检测报告（国家、省级或具有 CMA 章或带有 CNAS 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报告）

1、主要用于灾害现场切割障碍物的装备。

▲2、技术要求：氧气、乙炔高压储气瓶各1个，气瓶容积大于40L，气管长度30m。

3、其他要求：配备可拆卸组合气瓶架运输（带静音轮）。

▲4、切割厚度： $\geq 100\text{mm}$

5、乙炔消耗量： $\leq 900\text{L/h}$

6、氧气消耗量 $\leq 8.5\text{m/h}$

▲7、作业环境温度： $-40\sim+60\text{℃}$ ；

▲8、标准配置：至少配备耐油耐高温胶管1条，氧气管1条，氧气减压阀1套，阻燃背架1副，氧桥1个，漏斗1个，扳手2把，护目镜1副，点火器1只等；

9、产品应有中文铭牌，铭牌内容应符合该产品标准要求，至少应包含产品名称、供应商、生产日期和重要参数等信息。提供防水、硬质抗摔、防潮、防震专用器材箱。

5 装载机

技术参数：国家或行业标准：《土方机械 挖掘装载机 技术条件》（GB/T 10170-2021）
《土方机械 挖掘装载机 术语和商业规格》（GB/T 25604-2017），主要用于装载、卸载和搬运物料。

▲1、卸载高度： ≥ 3 . m；卸载距离： ≥ 1 m；最大举升高度 ≥ 5 m；最大挖掘深度： ≥ 90 mm；斗容 ≥ 2.5 立方，卸料角： $\geq 45^\circ$ ；最大掘起力 ≥ 175 kN；最大牵引力： ≥ 165 kN，额定功率为 ≥ 170 kW。

▲2、驾驶室和操纵系统：采用冷暖空调驾驶室，内部宽敞，视野开阔；高性能减震座椅配合多方位可调转向柱可以满足不同驾驶员的使用要求；配置储物格、茶杯座、点烟器、衣帽钩等。

4 包：无人机 B

专业任务无人机 B

技术参数：

一、总体要求：

主要功能：架设应急高空基站，增强各类公专网通信设备覆盖能力；进行救援现场高空照明能力；

▲技术要求：净载重能力 ≥ 15 kg，飞行高度 ≥ 300 m，单架次续航 ≥ 12 h；抗风 6 级；配备有高空照明灯；配备有宽窄带自组网设备；

其他要求：有良好的电磁兼容性，可兼容各类窄带和宽带自组网设备形成浮空平台中继。

具体要求：包含天空端模块、系留模块、照明模块、广播喊话组件、双光吊舱、窄带自组网基站模块、窄带自组网设备。

▲二、天空端模块：

机身材质：碳纤维+航空铝材质机身，旋翼数量 ≥ 6 ，飞行高度 300 米时，单架次续航 ≥ 12 小时；：工作海拔 ≥ 4500 米；抗风能力 ≥ 6 级；飞行器满足 IP43 防护能力；工作温度-25 度-55 度，贮存温度-40 度-55 度。

三、窄带自组网基站模块

1. 操作便捷、支持一键式开机、开机即用；
2. 配置全向天线情况下, 视距场景与图像自组网基站间传输距离 $\geq 100\text{km}$, 且无线传输速率 $\geq 20\text{Mbps}$;
- ▲3. 支持 1420-1520MHz 工作频段。中心频点可调, 10MHz 和 20MHz 频宽可调, 频点可自动与图像自组网基站保持同步;
- ▲4. 发射功率: $10\sim 20\text{W}$, 支持双发双收;
5. 接口要求: 提供防水航空网口、RS-232 串口和 2 个 MESH 天线接口;
6. 整机重量: $\leq 1.5\text{kg}$;
7. 工作温度: 满足 $-30^{\circ}\text{C}\sim +65^{\circ}\text{C}$;
8. 支持 GPS 和北斗定位;
9. 提供移动端 APP 和 PC 端 WEB 管理工具, 支持拓扑呈现、设备和链路状态监测、数据配置等功能。

四、窄带自组网设备

1. 级联要求: 级联 4 跳之后延时 $\leq 0.5\text{s}$;
2. 操作便捷、支持一键式开机、随地架设、预设频率;
3. 兼容性: 支持标准 PDT 对讲机接入;
- ▲4. 频率范围: 350-400MHz;
- ▲5. 组网要求: 支持有线、无线联网以及有、无线混合组网;
- ▲6. 具备有 PTT 按键、麦克、喇叭、爆闪灯; 为方便部署, 基站须有声音提示及信号强度显示; 为方便回收, 可远程控制声光提示; 内置公网 4G/5G 模块;
7. 发射功率: 10W/25W/45W 功率可调;
- ▲8.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含电口、光口、供电等相关接口);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定位: 支持北斗和 GPS 定位;
10. 支持低电量告警提示, 电池支持快捷更换, 支持电池单独充电, 电池自带智能电量显示;
11. 工作时间: ≥ 20 小时;
- ▲12. 接口: 光纤防水接口、防水航空网口、防水航空接口;
13. 重量: $\leq 4.5\text{kg}$;
14. 显示屏: ≥ 2.0 寸;
15. 与队伍现有的语音自组网基站互联互通。
- ▲16. 支持通过 4G 网络或者以太网口与指挥中心通话, 指挥中心的电子地图上可以看到对

讲机的位置信息。

17. 在不增加设备的情况，支持 PDT 对讲机通过语音自组网基站与公网对讲机、手机进行语音对讲。

五、照明模块 ADS-B、4G/5G 物联网云平台照明功能：配备照明负载，光通量 3000lm。

1. LED 光源，照明角度可调节；
2. 功率：800W；
3. 高度 50m 照射面积： $\geq 4000 \text{ m}^2$ ；
4. 高度 50m 地面中心照度 $\geq 151 \text{ lx}$ ；
5. 有效照射高度：50m；
6. 有效遥控距离：500m；
7. 重量：50kg；
8. 适配无人机并快速挂载；
9. 喊话功能：配备喊话负载，声压 120db@10m

六、双光热成像吊舱

- ▲1. 30 倍光学变倍全高清可见光相机，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2. 红外相机分辨率： $\geq 640 \times 512$ ；
3. 工作温度 $-15^\circ\text{C}—+55^\circ\text{C}$ ；
4. 镜头焦距：4.3mm—29mm；
5. 采集图像距离： $\geq 1\text{km}$ 。

七、喊话功能

1. 音频传输距离：600-1100m；
2. 扩音器功率：60w；
3. 扩音器电压：12V；
4. 扩音器最大分贝：130db；
5. 手持端功率：8W；
6. 手持端通讯距离：不低于 5km；
7. 手持端电量：2800mAh；
8. 手持端频段：UHF400-480MHz。

八、抛投功能：配备抛投负载，有效载荷 50kg。

九、灭火功能：具备抛投灭火弹功能，可携带 30kg、50kg 灭火弹抛投作业，具备携带 30kg 灭火罐进行前向、下向喷射作业功能，具备牵引水带灭火作业功能，牵引水带高度 120m

（水带直径 DN40，灭火介质 A 类压缩空气泡沫）和 70m（水带直径 DN40，灭火介质水）。
十、瞄准功能：配备激光瞄准系统进行瞄准定位。

5 包：卫星便携站

卫星便携站

技术参数：含多网融合便携站、含背负式自组网单兵图传、双光视传终端各 1 个。

多网融合便携站：

- 1、主要用途：融合卫星通信、Mesh 通信、5G 通信、WiFi、音视频调度、视频显示、信息管理等多功主要用途能业务于一体，现场指挥人员可基于卫星站，实现救援现场多路信息传输、汇集、展示、调度等操作，实现单兵、前指、后指之间的信息联动和协作；
- 2、入网标准：支持网管和业务双通道，可接入国家消防救援局卫星主站网管系统；支持网管信令加密传输；
- 3、天线类型及等效口径：采用平板天线，等效口径 ≥ 0.6 米；
- 4、整站开通时间： ≤ 3 分钟；
- 5、对星方式：内置方位俯仰极化传感器，能实时显示卫星站理论角度和实际角度信息内置简单频谱仪，可查看载波和信标状态；支持智能辅助对星；
- 6、整机净重： ≤ 16.5 kg；
- 7、携行尺寸： $\leq 650 \times 450 \times 150$ mm（含支架）；
- 8、整机防护等级： $\geq IP65$ ；
- 9、业务传输：支持 1-14 路单兵音视频接入调度；支持现场音视频及单兵佩戴终端数据通过 Mesh 信道回传至卫星站；支持后指、前指、灾害现场三方语音通话，具备多路本地视频监控、画面按模板显示、多路视频合路回传等能力；支持 H.265 和 H264，能实现 720P 以上高清图像传输；
- 10、屏幕显示：配备 12 寸以上高亮屏（720P）显示、内置摄像头、扬声器等；
- 11、便民服务：内置便民电话 APP，支持受灾群众通过卫星链路拨打公网电话；
- 12、通信能力：支持卫星通信、Mesh 通信网络、5G 全网通信等功能；
- 13、调整方式：手动调节方位、俯仰、极化，开通展开即可对星使用；

- 14、调制解调方式：至少包括 BPSK、QPSK、8PSK、16APSK；
- 15、数据速率：上行速率 $\geq 4\text{Mbps}$ 、下行速率 $\geq 12\text{Mbps}$ ；
- 16、定位方式：支持单北斗定位；
- 17、运输箱：运输箱可将整套天线连同专用背包一起收纳，满足物流运输、产品堆叠、长期封存，有效保护设备安全；
- 18、工作频率：发射：14GHz~14.5GHz；接收：12.25GHz~12.75GHz；
- 19、天线增益：发射 $\geq 35\text{dBi}$ ，接收 $\geq 34.5\text{dBi}$ ；
- 20、功放功率： $\geq 16\text{W}$ （42dBm）；
- 21、增配 1 套对接线；
- 22、连续工作时间 ≥ 10 小时，需配置外置电源。

背负式自组网单兵图传

- 1、操作便捷、支持一键式开机、随地架设；
- 2、配置全向天线情况下，视距场景与图像自组网基站间传输距离 $\geq 4\text{km}$ ，且无线传输速率 $\geq 4\text{Mbps}$ ；
- 3、支持 512-582MHz 或 1420-1520MHz 工作频段。中心频点可调，10MHz 和 20MHz 频宽可调，频点可自动与图像自组网基站保持同步；
- 4、发射功率：1~2W，支持双发双收；
- 5、接口要求：提供 HDMI 视频和 3.5mm 音频接口，提供网口，支持 WiFi、蓝牙接入，支持接入 4G/5G 公网；
- 6、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
- 7、重量： $\leq 1.2\text{kg}$ ；
- 8、工作温度：满足 $-30^{\circ}\text{C}\sim+65^{\circ}\text{C}$ ；
- 9、工作时长： ≥ 6 小时，待机时长 ≥ 12 小时；
- 10、支持单北斗定位方式；
- 11、提供移动端 APP 和 PC 端 WEB 管理工具，支持拓扑呈现、设备和链路状态监测、数据配置等功能。

双光融合视传终端：含盔装视传终端和腕戴视显终端各 1 个。

盔装视传终端

- 1、头戴式，融合微光夜视和红外热成像，可快速确定火点位置，回传灾害现场信息；
- 2、超星光级夜视全彩镜头：采用数字 CMOS 图像传感器，像素 $\geq 1920 \times 1080$ ，像素尺寸 $\geq 4.0 \mu\text{m} \times 4.0 \mu\text{m}$ ，近红外增强；支持 ≥ 54 倍模拟增益， ≥ 32 倍数字增益。支持 2D/3D 降噪、数字宽动态、多种图像增强和矫正算法，支持低照度下可看清 ≥ 7 米处人物面部特征， ≥ 15 米处人体轮廓；
- 3、红外热成像镜头：采用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类型，分辨率 $\geq 256 \times 192$ ，支持探测距离 ≥ 320 米，识别距离 ≥ 80 米，辨认距离 ≥ 40 米；测温范围 $\geq -10^\circ\text{C} \sim 550^\circ\text{C}$ ，支持中心点测温和多点测温；
- 4、视频模式：支持可见光、红外热成像、可见光与热成像双光融合三种视频图传模式；
- 5、图像防抖：支持 EIS 视频防抖图像补偿技术，适应各种复杂运动场景；
- 6、续航：可充电高温电池，续航时间 ≥ 3.5 小时，支持 USB 线和座充两种充电方式；
- 7、网络：支持 5G 全网通；WiFi 支持 2.4GHz+5.8GHz；具有 AP 热点模式；支持蓝牙，与腕戴视显终端自动匹配长连接；支持接入自组网设备网络；支持同时接入消防指挥网和公网，无缝自由切换；
- 8、协议：支持 TCP/IP、UDP、RTP、HTTP、DHCP、GB/T28181、SIP 协议；
- 9、编码：支持 H.264 视频编码，支持 G.711、G.729、OPUS 语音编码；
- 9、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防水防尘；支持承受 ≥ 2 米任意面跌落主要部件与数据安全；
- 10、防爆功能：本安型；
- 11、NFC 功能：支持快速管理、自动触碰配对设备；
- 12、存储：64G 存储；
- 13、盔装支架：支持现有各种统型带滑轨，支持快装快拆支架、视角角度可调节：垂直 ≥ 60 度；支持定制专用支架；
- 14、机身重量： $\leq 300\text{g}$ ，重量轻，佩戴无负重感；
- 15、机身尺寸： $\leq 120\text{mm} \times 70\text{mm} \times 40\text{mm}$ ；
- 16、对接接口：支持设备在国家消防救援局、总队、支队的图像综合管理平台的资源树中呈现，指挥中心可通过平台或在外人员随时随地通过手机或电脑实时调取设备第一视角可见光、红外热成像、可见光与热成像融合视频图像，并支持上下线状态、语音通话，定位

信息实时获取。

17、配备蓝牙耳机；

18、支持 Type-C 接口充电

腕戴视显终端

1、屏幕：≥3.5 英寸彩色电容屏；

2、高清摄像头：≥500 万像素；

3、存储：≥64G 存储；

4、视频模式：支持查看可见光、红外热成像、可见光与热成像双光融合画面，支持物理功能按键快捷切换；

5、录像：支持音视频通信本地录像；支持服务器端远程录像；支持远程拉取录像文件；采用防水式数据采集接口，支持数据线和远程方式采集录像文件；

6、网络：支持 5G 全网通；WiFi 支持 2.4GHz+5.8GHz；具有 AP 热点模式；支持蓝牙，与盔装视传自动匹配长连接；支持接入自组网设备网络；支持同时接入消防指挥网和公网，无缝自由切换；

7、协议：支持 TCP/IP、UDP、RTP、HTTP、DHCP、GB/T28181、SIP 协议；

8、编码：支持 H.264 视频编码，支持 G.711、G.729、OPUS 语音编码；

9、物理按键：提供≥2 个物理功能按键，便于消防员佩戴手套操作；

10、NFC 功能：支持快速管理、自动触碰配对设备；

11、续航：可充电高温电池，续航时间≥3.5 小时，支持 USB 线和座充两种充电方式；

12、防护等级：≥IP68 防水防尘；支持承受≥1.5 米任意面跌落主要部件与数据安全；

13、防爆功能：本安型；

14、机身及腕带：支持主机与腕带分离，实现快装快拆；采用 V0 级别耐高温阻燃材料；

15、机身重量：≤250g；

16、机身尺寸：≤110mmx65mmx25mm；

17、对接接口：支持设备在消防局、总队、支队的图像综合管理平台的资源树中呈现，指挥中心可通过平台或在外人员随时随地通过手机或电脑实时调取设备第一视角可见光、红外热成像、可见光与热成像融合视频图像，并支持上下线状态、语音通话，定位信息实时

获取。

6 包：无人机 A

1 无人机 C（含功能模块）

技术参数：用于挂载通信中继或喊话照明模块，在救援现场开展长时间作业，包含天空端模块、地面端模块、矩阵照明组、广播模块、云台相机、语音中继台模块、图像中继台模块、图形处理系统、抛投模块各 1 个。

▲1、最大起飞重量： $\geq 5\text{kg}$ ；

▲2、载荷能力： $\geq 2\text{kg}$ ；

▲3、实用升限 $\geq 5000\text{m}$ ；

▲4、最大航时 $\geq 30\text{min}$ ；

▲5、抗风能力 ≥ 6 级；

6、支持 5g；

7、具有在小雨天气下正常安全起降、飞行的能力；

8、搭配地面系留电源系统最大悬停高度 $\geq 150\text{m}$ ，留空时间 24 小时以上。

系留电源系统

▲1. 系留箱输出功率 $\geq 2800\text{W}$

2. 机载模块重量 $\leq 1000\text{g}$

▲3. 机载模块尺寸 $\leq 135\text{mm} \times 1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 $\pm 20\text{mm}$ ）

4. 断电保护功能：无人机飞行过程中，地面电源异常中断时，无人机可正常飞行及降落。

5. 过流保护功能：当输出电流超出预设值时，应自动启用保护，切断输出。

6. 安装方式：免工具快速拆装

7. 系留箱尺寸 $\leq 56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280\text{mm}$ （ $\pm 20\text{mm}$ ）。

8. 箱体重量 $\leq 15\text{kg}$

9. 状态显示：配备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电压、电流、功率、电量、功率因数等参数。可以显示放线长度。

10. 异常状态报警：可设置电压、电流、功率报警功能，报警时液晶屏提示错误代码，同

时通过声光告警器进行告警提示。

11. 强弱电分离设计：系留箱面板配套高压强电开关，仅控制强电输出，关闭强电空开，不影响线缆自动收线和快速收线功能。

12. 系留箱控制台配备内藏式可伸缩一体式照明灯，为夜晚操作系留箱提供远距离探照灯，近场照明，红蓝警示灯的功能，同时支持充电以及手持功能。

13. 系留箱提供脚架折叠功能，在地面展开时可以避免与恶劣地面环境接触，从而保护系留箱。系留箱脚架提供 2 个收纳包，系留无人机线缆，方便收纳自带设备。

14. 箱体可背负式设计，箱体材料采用光敏环保材质，体感优秀，与人体背部贴合处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舒适耐用，适合单兵长距离背负。

15. 手自一体化收线功能：地面端应能自动回收线缆。当有人员拉紧线缆时，应能暂停自动回收，放松后应能自动恢复自动收线功能。

16. 快速收线功能：提供快速收线备用开关，遇到异常紧急情况，可快速收线。

17. 工作温度：低温不高于 -20°C ，高温不低于 $+50^{\circ}\text{C}$

18. 连续工作时长：不低于 24 小时

喊话器：

1. 重量 $\leq 3000\text{g}$

2. 尺寸 $\leq 230*280*230\text{mm}$ （ $\pm 20\text{mm}$ ）

3. 最大声压 $\geq 130\text{dB}$ ，

4. 声音传播距离 $> 1000\text{m}$ （声压不低于 60db）

5. 功率 $\geq 120\text{w}$

6. 俯仰角度：自动调节 0° -- 90°

7. 通信链路：无人机链路、LTE 链路

8. 载荷接口：快拆接口

9. 控制距离：与无人机控制距离相同

10. 工作温度：低温不高于 -15°C 高温不低于 40°C

11. 喊话方式包含但不局限：录音上传、实时语音、音频文件播放、文字转语音、混合播放

12. 供电方式：无人机云台接口供电

13. 喊话装备：LTE 链路手持麦

14. 辅助功能：具备摄像监控功能

云台照明灯：

1. 重量 ≤ 1100 g

2. 尺寸 $\leq 190*130*170$ mm (± 20 mm)

▲3. 功率 ≥ 200 W

4. 供电电压 ≤ 48 V

▲5. 光通量 ≥ 20000 lm

6. 电源：无人机云台接口供电

7. 通信链路：无人机链路

8. 载荷接口：快拆接口

9. 控制距离：与无人机控制距离相同

10. 出光角度 $\geq 45^\circ$

11. 云台控制范围：俯仰 $-110^\circ \sim +30^\circ$ ；水平 $\pm 200^\circ$

12. 工作温度：不低于 $-20^\circ \sim +50^\circ\text{C}$

13. 工作模式（包含但不局限）：常亮、爆闪，锁定目标跟随，亮度调节，云台角度调节
通讯中继

1. 通信频率：1300~1500MHz，1Hz 步进可调；

3. 发射功率：20-40dBm，1dBm 步进可调；

4. 带宽模式：1.25 / 2.5 / 5 / 10 / 20 MHz；

5. 通信传输模式：双发双收；

6. 调制方式：QPSK/16QAM/64QAM/256QAM（自适应或手动配置）；

7. 接收灵敏度 ≤ -90 dBm；

8. 通信距离 ≥ 10 km；

图形处理系统分辨率 $\geq 2560*1600$ ，频率 ≥ 165 HZ；

第三者责任险 ≥ 3 年，提供免费维修清单，配备无线键盘、鼠标、移动硬盘、备用电池；

增加抛投器自带摄像头；建模软件账号 ≥ 2 年；免费培训两名无人机飞手并取得操作证；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无人机的统一管理、调度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航线规划、飞巡作业画面实时回传，无人机飞行状态监测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组织管理功能，各级组织可设置不同操作权限；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飞行报告导出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飞行器信息实时显示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多期影像对比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信息标注功能，并可将标注信息共享；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测距、图层和矢量文件导入功能；

无人机管控平台具备实时建图功能，且实时正射影像精度优于 10m；

2 专业任务无人机 A

技术参数：执行应急通信保障、灾情侦察、三维建模等任务

▲1. 翼展 $\geq 3.5\text{m}$ ，机长 $\geq 2\text{m}$

▲2. 续航时间 $\geq 3\text{h}$

▲3. 最大起飞重量 $\leq 20\text{kg}$

4. 巡航速度 $\geq 60\text{km/h}$

5. 起降模式：垂直起降

▲6. 抗风等级 ≥ 6 级

7. 具备前视毫米波避障雷达

8. 增加制图软件，免费购买无人机保险，配备备用电池。

双光吊舱

1. 云台类型：机械三轴双光光电吊舱（可见光+红外）；

2. 安装方式：内置，配备收放机构；

▲3. 可见光视频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4. 可见光变焦能力：30 倍光学变焦；

5. 红外传感器类型：非制冷焦平面；长波红外线；25mm 焦距；

6. 红外传感器分辨率： $\geq 640 \times 512$ ；

7. 吊舱保护，吊舱具备全自动收放功能。

三维载荷

1. 镜头数量:不少于 4 个
- ▲2. 有效像素总像素: ≥ 1.2 亿
3. 分辨率: 不低于 6240×4168
4. 镜头焦距: 不低于正摄 25mm/倾斜 35mm
5. 镜头尺寸: $20 \times 15\text{mm}$ ($\pm 10\text{mm}$)

正射相机

1. CCD 数量: 1
2. 传感器尺寸: $35\text{mm} \times 23\text{mm}$ ($\pm 10\text{mm}$)
- ▲3. 有效像素: 不低于 4200 万像素
4. 影像分辨率 (像素): 不低于 9504×6336

7 包: 灭火、防护、照明类

1 小型移动照明灯组

技术参数: 用于灾害现场的作业照明。

1.1 所投产品需提供国家、省级或具有 CMA 章或带有 CNAS 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报告。

1.2 用于灾害现场的作业照明。

1.3 器材为蓄电池式。

2、性能要求

▲2.1 光源: 额定功率 $\geq 100\text{W}$; 10m 处中心照度强光照度值 $\geq 700\text{lx}$, 工作光 $\geq 350\text{lx}$;

▲2.2 防爆设计, 满足一二区易燃易爆气体环境安全使用;

2.3 警示灯颜色: 黄色警示灯、频闪。可以根据引导需要, 指示灯左右方向箭头单独使用;

▲2.4 连续照明时间强光 $\geq 4\text{h}$ 、中光 $\geq 8\text{h}$ 、工作光 $\geq 12\text{h}$, 充电时间 $\leq 6\text{h}$;

▲2.5 体积小, 重量轻, 重量 $\leq 12\text{kg}$, 形状规则, 便于携带及运输;

2.6 在高温、低温、恒定湿热、雨淋、振动实验后, 产品均能正常工作;

▲2.7 对讲机抗干扰功能: 用对讲机最大功率不同档位距离样品 1.5 米进行不同方向干扰, 常温下分别开启强、中光、工作光模式+警示灯工作, 光线无抖动闪烁, 无熄灭, 电量无改变, 干扰后无损坏; 用手机 APP 连接灯具, 分别在监控及操控状态, 连接无中断,

显示信息无发生改变；放电后连接配套充电器，市电输入充电状态，充电无异常，电量显示无异常。

2 移动水囊

技术参数：用于消防救援现场的高层中转、消防栓转换、井下抽水和远距离中转供水，以及为缺水地区提供临时储水，或用于洗消作业中盛装污水等等。不得将储水装置用来有毒生化物质，不允许用于带电场所，或是承重能力不足的楼层等作业区域，以免发生危险。

▲1、主体材质：双层复合 PVC

▲2、布料厚度（mm） ≥ 0.5

3、设有进、出水阀门 ≥ 2 个，尺寸（mm） $\geq \Phi 65\text{mm}$ ，材质防腐耐用，手动闸阀；

▲4、规格容量：底部设置有放余水开关。容量 $\geq 30\text{T}$ ，环境适应温度： $-65\sim +80^{\circ}\text{C}$ 。

5、结构：采用充气式结构，并具备快速充气装置

6、携带：可折叠，配备储物袋，材质具备防尘、防穿刺、防磨功能，结实好用，携带方便；

7、颜色：颜色采用火焰蓝，配设有“河南总队”字样；

▲8、备件：配备补漏备件不低于 20 件套、配备移动拖车 1 台。

3 移动照明灯

技术参数：符合 GB26755-2011《消防移动照明装置》标准要求。

1、额定电压 $\geq 25.4\text{V}$ ；

2、额定容量 $\geq 2.6\text{Ah}$ ；

▲3、额定功率 $\geq 17\text{W}$ ；

▲4、工作时间：书写光 $\geq 3\text{h}$ ，工作光 $\geq 8\text{h}$ ，节能光 $\geq 24\text{h}$ ，警示光 $\geq 10\text{h}$ ；

5、充电时间： $\leq 3\text{h}$ ；

6、外形尺寸：折叠状态 $230*110*80\text{mm}(\pm 10\text{mm})$ ，拉起状态 $230*110*420\text{mm}(\pm 10\text{mm})$ ；

7、重量 $\leq 3\text{Kg}$ ；

▲8、灯具采用全光谱 LED，光源使用寿命不低于 10 万小时，显色指数 95Ra 以上；

9、灯具底座采用强力吸附设计，解放双手，防脱落；

- 10、灯具采用四轴旋转结构，可折叠，满足不同角度的照射要求；
- 11、整灯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可在雨雪天气等恶劣环境中正常使用；
- 12、灯具配备 5 段电量显示，便于查看剩余电量；
- 13、灯具自带 5V2A 的 USB 输出口，可为手机及小手电充电使用；
- 14、配备专用收纳箱。

4 移动照明灯组

技术参数：符合 GB26755-2011《消防移动照明装置》标准要求；照明系统防护性能应符合 GB4208 规定的 IP55 的要求。

1、由灯盘、灯头、发电机、气动升降杆、行走底盘、无线遥控器组成；

▲2、灯头 ≥ 4 个，每个灯头可单独做上下、左右大角度调节旋转实现 360° 全方位照明，也可将灯头在灯盘上均布向四个不同方向照明，如需四个灯头向同一方向照明，则可按所需照明角度和方位将灯盘整体向开口方向在 250° 内翻转及以气缸为轴心向左右进行 360° 旋转；整体照明远近兼顾，照明亮度高、范围大，额定电压 AC220V/50HZ，总光源功率 $\geq 2000W$ ；

▲3、最大升降高度 $\geq 4m$ ；

▲4、发电机功率： $\geq 2KW$ ，也可接通 220V 市电长时间照明；

▲5、无线遥控距离 ≥ 30 米；

6、油箱容量： $\geq 15L$ ；

7、注满燃油使用时间： $\geq 10h$ ；

8、升起时间： $\leq 30S$ ；

9、供货方提供操作使用、安装、维护维修手册（含电子版）：1套；

10、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

11、提供产品合格证及保修卡。

5 照明呼救套装

技术参数：GB 27900-2011《消防员呼救器》及 GB 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手提式强光照明灯），用于消防救援人员在灭火救援照明和呼救，主要包括手提式强光照明

灯、消防员呼救器。

消防员呼救器(含方位灯)

1. 1. 符合 GB27900-2011 《消防员呼救器》标准和统型要求。

1. 2. 要求呼救器整体性能强，外壳采用高强度塑料与橡胶材料结合。

▲1. 3. 静止报警时间：30s±2s，预报警时间：15s±2s。

▲1. 4. 强报警要求为合成音频，强报警响度 3m 处不小于 100dB，连续强报警时间不小于 240 分钟，报警声音与空气呼吸器警报器声音有明显区分。

1. 5. 待机时间：≥24h，配有充电短路保护的智能充电箱，充电时间小于 6 小时。

1. 6. 呼救器兼具方位灯指示功能，方位灯亮度：>300cd/m²，方位灯发光颜色为红色。

1. 7. 充电功能：TYPE-C 充电接头。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2. 1. 总体性能符合《GB30734-2014 消防员照明灯标准》的要求；

2. 2. 灯具在低温-25±2℃或者高温 55±2℃持续 2 小时试验后，灯具应能正常进行开、关和强、弱光切换；

2. 3. 常温环境下，灯具带电端子与外壳间的绝缘电阻应≥20MΩ，交变湿热后应≥5MΩ（消防检测报告中有体现）；

2. 4. 灯具应能耐受频率为 50 Hz±0.5 Hz，交流电压为 500 V±50 V，历时 60 s±5 s 的耐电压试验。

▲2. 5. 防爆执行标准：GB3836. 1-2010. GB3836. 4-2010. GB12476. 1-2013. GB12476. 4-2010 国家标准，防爆等级：Ex ib IIC T4 Gb/Ex ibD 21 T130℃（防爆检测报告内有体现）

2. 6. 灯具外壳防护等级应满足 GB4208-2008 规定的≥IP68 的要求；

▲2. 7. 灯具 2m 处光斑中心照度，强光平均值≥500lx，弱光平均值≥230lx；照射距离≥200 米；

2. 8. 充电孔和充电器：灯筒上应设计有通用 Type-C 充电口孔位，支持市场通用的 USB 接口充电；每个灯配备一个插头交直流转换器分离式结构充电器；

2. 9. 电量显示窗：灯筒上应设计有通用电量显示单元窗孔，采用四段式蓝色电量显示设计，每段代表 25%电量；

2. 10. 电源开关：为方便消防员戴手套按压开关，手提部位采用白色透明按钮式大开关设

计，尾部红色方位灯用于方位指示；

2. 11. 额定功率为 3W，额定电压为 DC3. 7V，电池应采用可充电锂电池，额定容量 $\geq 4. 0\text{Ah}$ 。

6 抢险救援服装

技术参数：

抢险救援服（冬款）

1、符合 GA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

2、款式为上衣和下裤，经拉链可实现连体，夹克式设计，设置外层、防水透气层和舒适层等多层结构，具有防静电、阻燃、耐磨、轻便、抗拉力强等性能；脚口和袖口设计易于收紧，整体协调，穿着舒适，便于靴子和手套穿脱，肩、肘、臀、膝部加厚处理增加耐磨性；腋下加宽，裆部内衬芳纶毡，加外层面料补强；并配备行军帽、腰带和抢险救援专用臂章。

▲3、外层面料：采用原液着色间位芳纶纤维，主要成分为间位芳纶 98%+导电纤维 2%；组织结构：2/1 右斜纹；颜色：橘红（PANTONE 17-1464TPX）；单位面积质量： $\geq 200\text{g}/\text{m}^2$ ；阻燃性能：损毁长度 $\leq 100\text{mm}$ ，续燃时间 $\leq 2\text{s}$ ，无熔融滴落现象；表面抗湿性：沾水等级 ≥ 3 级；断裂强力：经向 $\geq 350\text{N}$ ，纬向 $\geq 350\text{N}$ ；撕破强力：经纬向撕破强力 $\geq 25\text{N}$ ；热稳定性：经过 $(180\pm 5)^\circ\text{C}$ 热稳定性实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应大于 5%，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色牢度：耐光色牢度不应小于 3 级。

4、防水透气层：采用阻燃棉布附 PTFE 膜，耐静水压性能大于 17 kPa；防水透气层材料水蒸气透过量 $\geq 5000\text{g}/(\text{m}^2*24\text{h})$ 。

5、舒适层：采用间位芳纶、阻燃粘胶混纺面料，阻燃性能：损毁长度 $\leq 100\text{mm}$ ，续燃时间 $\leq 2\text{s}$ ，无熔融滴落现象。

6、针距密度 ≥ 12 针/3cm。

7、整体防静电性能：面料带电量 $\leq 0. 6\mu\text{C}$ 。

8、所有硬质附件表面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经过防腐蚀处理。

9、缝纫线热稳定性能：经 $(180\pm 5)^\circ\text{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缝纫线无熔融，收缩现象。

10、救援服上衣前门襟和裤子前襟选用 8 号拉链，颜色须与外层面料相匹配。

11、救援服标识、反光标志采用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样式按照部局统型标

准内指挥员标识执行。

12、挂点：胸前、大臂处适当位置增加挂点。

13、腰带：插口式编织腰带与抢险救援服配套使用。

14、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

抢险救援服（夏款）

1、符合 GA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

2、款式为上衣和下裤，具有防静电、阻燃、耐磨、轻便、抗拉力强等性能；脚口和袖口设计易于收紧，整体协调，穿着舒适，便于靴子和手套穿脱，肩、肘、臀、膝部加厚处理增加耐磨性；腋下加宽，裆部内衬芳纶毡，加外层面料补强；并配备行军帽、腰带和抢险救援专用臂章。

▲3、面料：采用单层织物，为原液染色芳纶、阻燃粘胶纤维等交织而成的双重组织，主要成分为间位芳纶 98%+导电纤维 2%；组织结构：2/1 右斜纹；颜色：橘红（PANTONE17-1464TPX）；单位面积质量： $\geq 200\text{g}/\text{m}^2$ ；阻燃性能：损毁长度 $\leq 100\text{mm}$ ，续燃时间 $\leq 2\text{s}$ ，无熔融滴落现象；表面抗湿性：沾水等级 ≥ 3 级；断裂强力：经向 $\geq 350\text{N}$ ，纬向 $\geq 350\text{N}$ ；撕破强力：经纬向撕破强力 $\geq 25\text{N}$ ；热稳定性：经过 $(180\pm 5)^\circ\text{C}$ 热稳定性实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应大于 5%，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色牢度：耐光色牢度不应小于 3 级。

4、针距密度 ≥ 12 针/3cm。

5、整体防静电性能：面料带电量 $\leq 0.6\mu\text{C}$ 。

6、所有硬质附件表面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经过防腐蚀处理。

7、缝纫线热稳定性能：经 $(180\pm 5)^\circ\text{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缝纫线无熔融，收缩现象；

8、救援服上衣前门襟和裤子前襟选用 8 号拉链，颜色须与外层面料相匹配。

9、救援服标识、反光标志采用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样式按照部局统型标准执行。

10、挂点：胸前、大臂处适当位置增加挂点。

11、腰带：插口式编织腰带与抢险救援服配套使用。

12、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

别编号、制造时间)。

7 灭火防护服

技术参数:

1、功能: 用于身体防护, 上衣和裤子均应设置生产厂家永久性标识和主要材质永久性标签。每套均有国家认可的唯一强检标识, 并经国家消防装备质检中心检验合格, 且具有永久性标签。具备阻燃、防水透气、隔热、防静电等性能, 整体热防护性能 $TPP \geq 28 \text{ cal/cm}^2$, 服装各部位整烫平服、整洁, 无烫黄、水渍、亮光; 衣领平服、不翻翘; 对称部位基本一致; 粘合衬无脱胶及表面渗胶。服装整体接缝经、纬向断裂强度 $\geq 650 \text{ N}$ 。

▲2、结构: 采用三层结构, 分别为外层面料、防水透气层、舒适层, 背部设有风琴褶, 采用空气隔热原理。

▲3、重量: $\leq 3 \text{ Kg}$ 。

4、材质: 提供面料供应证明, 省级以上授权的检测机构提供的检验报告。

▲(1) 外层面料性能: 采用芳纶双层交织面料或优于同性能阻燃面料, 面料颜色为藏蓝色, 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 色牢度 ≥ 3 级 (满足 GB/T250-2008《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标准)。面料经多次洗涤、揉搓不起球、不起毛。阻燃性能续燃时间 0s, 无熔融、滴落现象; 缩水率: 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 $\leq 2\%$; 表面抗湿性能 ≥ 3 级; 断裂强力: 经向、纬向 $\geq 650 \text{ N}$; 撕破强力: 经向、纬向 $\geq 300 \text{ N}$; 色牢度: 耐光色牢度 ≥ 3 级。

▲(2) 防水透气层: 采用芳纶无纺布覆 PTFE 膜。阻燃性能续燃时间 0s, 损毁长度 $\leq 100 \text{ mm}$, 无熔融、滴落现象; 热稳定性能: 经 $(260 \pm 5)^\circ \text{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 变化率 $\leq 3\%$, 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缩水率: 经向尺寸变化率 $\leq 4\%$, 纬向尺寸变化率 $\leq 2\%$; 耐静水压性能 $\geq 50 \text{ kPa}$; 透湿率 $\geq 5000 \text{ g}/(\text{m}^2 \cdot 24 \text{ h})$; 拒油性能 ≥ 3 级。

▲(3) 舒适层: 采用阻燃材料, 舒适层面料柔软、舒适, 材料强度高。管状中空结构或同性能优于面料。阻燃性能: 续燃时间 0s, 损毁长度 $\leq 50 \text{ mm}$, 无熔融、滴落现象; 热稳定性能: 经 $(180 \pm 5)^\circ \text{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 变化率 $\leq 3\%$, 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 缩水率: 经向、纬向尺寸变化率 $\leq 3\%$; 断裂强力: 经向 $\geq 400 \text{ N}$, 纬向 $\geq 300 \text{ N}$ 。

▲(4) 反光条: 采用透气型反光条, 续燃时间 0s, 无熔融、低落现象, 耐洗涤、耐高温。

5、配饰性能:

(1) 拉链: 灭火防护服上衣前门襟、裤子前襟所选用的拉链应不小于 8 号, 颜色须与外层面料相匹配; 拉链使用芳纶基布的阻燃拉链。

(2) 魔术贴：剪切强度 ≥ 7.5 N/cm²，剥离强度 ≥ 1.6 N/cm；抗疲劳性能：离合 1000 次后，剪切强度 ≥ 6.6 N/cm²，剥离强度 ≥ 1.4 N/cm；外观平整，钩面排列整齐，钩形完好，毛面均匀，厚薄一致，无明显凹凸不平，无明显污渍，色泽统一均匀，无明显色差、色花。

(3) H 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采用机织带优等品。每厘米宽度含橡筋丝量 12~14 条，外观平整，无明显弯形、松档、断纱、漏针、跳纱、破边、污渍。

(4) 反光标志带：上衣在胸部、下摆、袖口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志带。采用宽度不应小于 50mm 的“黄银黄”组合色透气型反光标志带。

6、结构：

(1) 上下分体式结构。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 200mm。

(2) 衣领。衣领为立领，前部设护领，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舒适面料。

(3) 裤子裆部。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

(4) 口袋。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防水插袋，下摆设置外贴反光带。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 1 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水孔。

(5) 标识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110mm 盾牌型魔术贴并配盾牌型标识。左胸设 19 消防软胸徽同形状魔术贴，用于粘贴 19 消防员软胸徽或 19 消防干部软胸徽。右胸设 90mm×57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消防指战员胸部标识。

(6) 袖口。袖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外层本色布包边，设置收紧调节袢，并配置罗纹防护护腕，罗纹防护护腕开拇指孔，内部设置止水布。

(7) 上衣门襟。上衣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

(8) 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

(9) 裤脚口。裤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内部设置止水布，内侧设置粘链，裤脚设耐磨材料包边。

(10) 补强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应柔软且易于清洗。

(11) 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袢。胸前大臂处适当位置增加挂点。

7、标识：按每 1 套服装配备 3 套标识，岗位职别数量与采购方沟通。

(1) 胸部标识：左胸佩戴 19 消防软胸徽，右胸佩戴消防员胸部标识，胸部标识正面图案由消防救援标志、“119”数字、岗位职别（包括班长、战斗员、通信员、安全员、供水员、摄像员、驾驶员、战保员）等元素组成；胸部标识背面均印有血型信息。

(2) 左臂标识：为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班长、战斗、通信、安全、供水、摄像、宣传、信息、战保、文书等。

8、背部印字：服装背部居中采用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应急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70mm×85mm，字间距 20mm，位置在反光带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印制总队、支队单位信息，字数不超过 7 个，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四个字和五个字时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六个字时每个字大小 45mm×55mm，字间距 10mm；七个字时每个字大小 40mm×55mm，字间距 8mm。

9、其他性能和要求应满足 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和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统型要求。

8 包：侦检类

1 激光测距仪

技术参数：用于远距离测距使用。采用数字电路技术、可以透过大部分的玻璃进行测量；

1、具备目镜显示功能，同时外置显示屏，数据可同步显示；

▲2、测距范围： ≥ 1000 米；

▲3、（300m 以内） $\leq \pm 0.2$ 、（300m 以上） $\leq \pm 1m$ ；

4、放大倍率： ≥ 8 倍；

5、物镜直径： $\geq 26mm$ ；

6、倾角精度： $\leq \pm 1^\circ$ ；

7、出瞳直径： $\geq 3.2mm$ ；

8、出瞳距离： $\geq 17mm$ ；

9、工作温度： ≥ -10 至 $+50^\circ C$ ；

10、测量角范围： $\pm 90^\circ$

2 可燃气体探测仪

技术参数：

▲1、配置 1 个 LEL 传感器，可检测 20 种以上可燃性气体。 ≥ 2.3 英寸全彩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各项技术指标和气体浓度值；

2、检测气体范围：包括可燃、O₂、CO；

3、采样方式：泵吸式；

- 4、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容量不小于 3500mA；
- ▲5、工作时间：可燃不小于 8 小时、有毒不小于 200 小时；
- 6、具备声、光、振动三级报警，可自由调整设置时间及警报功能
- 7、重量：≤600g，尺寸（mm）≤210×80×60；
- 8、其他要求：防爆，提供防爆等级证书。

3 气象仪

技术参数：1、用于灾害事故现场采集各种气象数据。可测量气压、海拔高度、温度、湿度、风向、风速、风力，湿球温度计、热量指数等要素进行准确测量、记录并存储。中文显示界面。

- 1、液晶屏显示，可显示大气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值、海拔高度等不少于 6 个参数；
- 2、数据存储可存储不少于 4 万条气象数据；
- 3、1 米抗跌落；
- 4、系统语言为中文；
- 5、干电池/可充式电池供电模式，配备充电器；
- 6、可对温度、湿度、气压和风速气象要素进行报警参数设置，可声光报警；
- ▲7、测量范围：温度测量范围(A)： $-15^{\circ}\text{C}\leq A\leq 45^{\circ}\text{C}$ ；准确度 $\leq\pm 2^{\circ}\text{C}$ ；风速测量范围 $\geq 20.0\text{m/s}$ ；气压测量范围(B)： $300\text{hPa}\leq B\leq 1100\text{hPa}$ ；海拔高度范围(C)： $-500\text{m}\leq C\leq 7000\text{m}$ ；风速准确度 $\leq\pm 3\%$ ；温度准确度 $\leq\pm 1^{\circ}\text{C}$ ；湿度准确度 $\leq\pm 3\%\text{RH}$ ；
- 8、重量：净重 $\leq 1\text{Kg}$
- 9、工作温度： $-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湿度 $\leq 100\%\text{RH}$ 。

4 音频生命探测仪

技术参数：利用低频超声波波长反射原理，通过全方位声音探测，以识别在空气中或固体中传播的微小震动从而发现幸存者被困方位和掩埋深度，便于救援人员及时准确地开展救援工作的探测仪。

- ▲1、无线微震传感器 ≥ 4 个。

2、连接方式：传感器与主机采用 WIFI 连接，具备无线组网功能，支持开机后自动与手持控制终端进行连接。控制终端可同时接入 ≥ 4 个传感器，并可根据接入的传感器数量自适应调整显示比例，显示传感器编号。

3、支持采用柱形图的形式同时显示接入的 4 路无线微震传感器的探测信号强度，频率范围不小于 15-5000Hz。

4、系统具备声音还原功能，能够实时还原人员发出的敲击、刻画等声音（非预置电子模拟音频），并能分辨声音的类型和强度。

5、系统具备相对定位功能，能在控制终端模拟地图界面显示接入的无线微震传感器与手持控制终端（音频主机）的相对位置和方位。

6、空旷环境下，无线微震传感器与手持控制终端的无线通信距离应 $\geq 60\text{m}$ ，误报率小于 20%。

▲7、语音对讲探头：由扬声器、麦克风、10m 数据传输线缆及通信模块组成，支持与手持控制终端之间双向语音对讲，可以音频对讲双向通话。

8、无线微震传感器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抗跌落高度 2 米。

9、具有数据存储功能，配置内存 $\geq 128\text{G}$ 的拔插式内存卡。

10、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 ≥ 10 小时。

▲11、配备智能侦检云平台，设备可连接装备云管理平台 PC 端、APP 端展示，实时自动同步数据。

12、提供具有 CMA 和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重要参数，应在检测报告中体现，且需经过该机构实际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时须附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3、本安防爆设计，防爆等级不低于 IIC 级，提供国家防爆检测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

5 有毒气体探测仪

技术参数：

1、符合 GB3836.4-2010 标准，提供省或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同时检测（一氧化碳，氧气，硫化氢）等气体，液晶显示屏显示；

▲3、具备自检、警报震动功能；警报音量 $\geq 90\text{dB}$ ；

▲4、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

5、氧气：

▲5.1 测量范围：0%~30%；

▲5.2 分辨率（dpi） \leq 0.1%；

▲6、一氧化碳：

▲6.1 测量范围 0ppm~500ppm；

▲6.2 分辨率（dpi） \leq 1ppm；

7、硫化氢：

▲7.1 测量范围 0ppm~100ppm，

▲7.2 分辨率（dpi） \leq 1ppm；

8、连续工作时间 \geq 4h；

9、具有中文说明书和校准证书；

10、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1、**整机具有第三方出具的防爆合格证**，防爆等级 \geq Ex ib IICT4。

12、质保期内免费标定；

13、配备专用收纳袋。

6 视频生命探测仪

技术参数：视频生命探测仪是一种在倒塌的建筑物下和狭窄的空间中，搜寻遇难者的特殊工具。它可通过高清晰视频和音频信号，向搜救人员提供废墟下的受害者信息。

▲1、配有 \geq 4种专用探头，适合不同环境探测搜寻的使用需求，其中包含360度红外旋转语音对讲探头；（可双向对讲）

▲2、音视频探头和红外热成像探头具备双向语音对讲功能。同时配备蛇眼探头、水下360度旋转潜水探头（水下探头配备潜水线缆不低于20米，另单独配备不低于20米延长线缆（可与探头线缆连接），探头清晰度 \geq 1080P）。

3、超轻手持探杆：伸展长度 \geq 3m。

▲4、摄像头电源可连续工作90分钟以上；

5、配件：视频电缆线；便携箱；

6、配置：显示器、摄像头、接线、操纵杆接头、镜头固定带、充电器、交流变压器(220V)、

直流适配器、视频输入/输出线、便携箱。

7、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8、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GB/T4208 中的 IP65 要求。

9、具有高清视频探头，可实现拍照、录像、存储、回放等功能。

10、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7 雷达生命探测仪

技术参数：用于在自由空间和穿透非金属介质进行生命探测，主要用来对被掩埋在倒塌建筑物、废墟、土壤等里的人类幸存者或对于烟、雾等环境中的人类生命进行探测搜寻。装备组成：包含雷达探测器、显示控制器、探测软件。

▲1、隔墙探测距离：穿透 $\geq 50\text{cm}$ 墙体后，静止生命体探测距离 $\geq 20\text{m}$ ；运动生命体探测距离 $\geq 25\text{ m}$ ；

2、具备二维定位功能，可获取生命体的二维坐标并在手持控制终端上显示

▲3、探测显示：对探测区域内是否存在生命体自动判别，并将探测到的静止目标和运动目标以不同的图形显示；识别目标数量 ≥ 3

4、遥控距离：空旷环境下雷达主机和控制终端的无线通讯距离 ≥ 100 米；

▲5、探测精度：纵向平均误差 $\leq 30\text{cm}$ ，横向平均误差 $\leq 30\text{cm}$ ；

6、模式选择：可根据不同的环境选择不同的模式。

7、可对空气、废墟、穿墙等场景进行搜索模式的选择，实现优化检测。

8、可更换电池：具有电量显著提示，单块电池续航时间 ≥ 4 小时；配备电池数量 ≥ 2 块；

9、工作温度： -20°C -- $+50^{\circ}\text{C}$ ；

10、雷达主机（含电池）重量 $\leq 10\text{KG}$

▲11、雷达探测准确率 $\geq 85\%$ ；

12、设备具备智能复位自检功能；

13、探测灵敏度可任意调节；

14、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15、整机采用防爆设计，要求防爆等级不低于 IIC，设备最高表面温度级别 T4 及以上，

并提供防爆合格证复印件；

16、供货时，中文使用说明书、操作视频 U 盘、 \geq 品牌、生产厂家详细地址、联络方式及代理商的详细地址和售后服务联络方式。其它方面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有相应检验报告。

17、配备 4 台阵列式雷达，可实现多处定点布控，可探测受困者的呼吸和细微活动，可穿透 $\geq 50\text{cm}$ 厚木块和 $\geq 30\text{cm}$ 厚混凝土砖块，探测深度 $\geq 5\text{m}$ ，探测信息无线传输至手持控制终端显示；单台阵列式雷达重量 $\leq 1200\text{g}$ ，嵌入式电子显示屏，可显示机器运行状态和探测目标等各种信息；支持干电池供电、可充电电池供电，单机连续累计续航时间不低于 7 天。

18、提供国家级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现场空气监测仪

技术参数：可对灾后现场危险气体、毒化物质、挥发性有机物 VOCs、标准化学战剂 CWA、工业有毒有害气体 TIC 以及在消防应急救援中遇到的危化品、射线以及救援现场的气象、环境、PM2.5 和区域安全性进行监控。

1、性能要求

1.1 采用 ≥ 2.5 英寸真彩液晶显示屏；

1.2 粒径通道分别： ≥ 0.3 、 0.5 、 1.0 、 2.5 、 5.0 、 $10\ \mu\text{m}$ ；

1.3 流量： $\geq 0.1\text{ft}^3$ ，可通过内置传感器控制；

1.4 计算模式：至少实现累计、差分和浓度；

1.5 误差： $\leq 5\%$ FS；

1.6 空气温度测量范围： $\geq 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测量精度： $\leq \pm 0.5^\circ\text{C}$ ；

1.7 湿度测量范围： $\geq 0\sim 95\%RH$ ；测量精度： $\leq \pm 3\%RH$ (20%到 80%RH)；

1.8 采样方式：内置泵吸式，流量 $0\text{--}500\text{ml}/\text{min}$ ；

1.9 响应时间： $T_{90}\leq 20$ 秒；

1.10 恢复时间： ≤ 30 秒；

1.11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视觉报警、声光+视觉报警+振动报警、故障报警、欠压报警；

1.12 可检测类别：气体：LEL、CO、O₂、SO₂、H₂S、VOC、神经性毒剂【沙林 (GB)、索

曼（GD）、维埃克斯（VX）】、糜烂性毒剂【如芥子气】、常见工业毒气等。辐射： γ 射线。粉尘：PM2.5

2、配件：配备一块原装备用电池。

9 红外生命探测仪

技术参数：红外生命探测仪是一种利用红外也是技术，结合视频显示等向搜救人员提供废墟下的受害者物体影像的搜救工具。

符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XF/T635-2023），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测温范围至少为-20 摄氏度至 550℃，工作环境温度-10℃-260℃。

▲2、 ≥ 3.5 英寸显示屏，支持屏幕亮度调节，采集帧速率：25 帧/s；工作波段：8um~14um。

3、配备大容量锂电池，续航时间 ≥ 4 h/块。

▲4、具备显示功能，成像屏幕在红外方式下，至少具有白热、黑热、伪彩色三种显示模式。

▲5、测温精度： $\leq 2^\circ\text{C}$ 。

6、具备拍照、录像等功能，

7、整机重量 ≤ 1.5 Kg。

▲8、防尘防水等级 $\geq \text{IP67}$ ；

9 包：水域救援类

1 水下侧扫声呐

技术参数：用于救援现场寻找水下小型目标；具备高清侧扫图像清晰度；具备高清(HD)和超广角 3D 扫描；

一、总体要求：

1.1 满足《侧扫声呐测量技术要求》（JT/T 1362-2020）

1.2 用于救援现场寻找水下小型目标；具备高清侧扫图像清晰度；具备高清(HD)和超广角 3D 扫描；

二、技术要求：

- ▲1. 屏幕类型：≥7 寸 IPS 屏，分辨率≥1080p，亮度≥1000 尼特。
2. 屏幕功能：可显示定位、量程、时间、水温。
3. 耐压水深：≥300m。
- ▲4. 防水等级：≥IP67。
- ▲5. 可视角度：上/下≥75°，左/右≥75°。
6. 扫描宽度≥180M。
8. 录制功能：声呐、结构扫描具有录制功能可回放分析。
9. 扫描速度：3-13Km/h
- ▲10. 声呐功率：500-1000W。
- ▲11. 使用环境温度：-15℃~+55℃。
12. 电池续航时间≥8 小时。
- ▲13. 定位模块：支持北斗定位模块

三、其他要求：

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2. 配备 3D 探头、3D 处理器、声呐探头等；
3. 配备电池≥2 块；
4. 配备专用收纳箱。

2 水下前视声呐

技术参数：国家或行业标准：《声呐通用规范》（GJ B 22A-99），用于下水搜寻、救援打捞、水下确定目标物，可提供水下水域等扫描视图，可以很直观地了解水下结构，快速准确地进行水下物体寻找。

- ▲1、声呐扫描：下扫、侧扫均≥90m。
- 2、内置电源供给，并可外接电源，续航≥6 小时续航。
- ▲3、具备扫描记录功能，可实时记录探测数据采集。
- ▲4、具备单手握持方式，探测时将声呐部分放置水中即可进行搜索。
- 5、声呐探头最大下水深度≥180m

- 6、拖拽线缆 ≥ 50 米
- 7、支持数据存储回放，支持电量显示，可支持中文操作系统。
- ▲8、整机防护等级 $\geq IP67$ 。
- 9、配产品专用携行箱。
- 10、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或其他国家级消防产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干式水域救援服

技术参数：消防员水域救援，具有耐磨保温等功能。

- ▲1、材质采用防水透气面料，三层复合材质（防水层、透气层、耐磨层）经久耐用。
- 2、排水网：脖子前下侧后下侧防兜水排水网设计，裤脚和袖子处防兜水排水网设计，保证排水顺畅；采用的防水乳胶袜套一体式连接，不易浸水。
- 3、采用高强反光带，便于夜间发生危险时会被第一时间发现；
- 4、前胸设置一条斜入室高强度防水气密防水拉链；
- 5、可调节腰部，缝合处采用胶质压合确保不渗漏；
- 6、颈部和袖口部分采用优质乳胶橡胶，可紧贴皮肤，确保不渗漏；
- 7、颈部、袖口、脚踝部分带有可调节魔术贴，调整至合适的大小，帮助束紧。
- 8、裆部设计高强度防水拉链，如厕时不用脱下整件衣服。
- 9、在肘部、膝盖等易磨损区域，加有补强。
- 10、内置可调节背带，在水中可以穿脱潜水服的上半部分而不渗水。
- ▲11、保温性能：经保温性能试验后，受试者的体表（手、脚和腰部皮肤表面）温度均未降低 $\leq 10^{\circ}\text{C}$ ，体温下降 $\leq 2^{\circ}\text{C}$ ，且受试者能捡一支直径 8mm 的铅笔并书写；
- 12、防渗漏性能 $\leq 0.25\text{kg}$ ；
- 13、救援防护服重量： $\leq 1.9\text{kg}$
- 14、提供省级（含）以上或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应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一并提供资质认定证明文件。

4 救生抛投器

技术参数：以压缩空气为动力，向目标抛投救绳索及救生圈的一种救援装备，主要用于海难遇险、高层空难及特殊场合的救援。

1、采用内置压缩空气作为动力，工作压力 $\geq 7.0\text{Mpa}$ ，配有压力表便于观察抛投器压力。使用时无明火，带安全按钮联锁，安全可靠，操作简捷方便。

2、产品净重 $\leq 8\text{kg}$ 。

▲3、具备陆地、水上远距离抛射救生功能，陆用时抛射距离 $\geq 230\text{m}$ ，水用时抛射距离 $\geq 210\text{m}$ 。抛绳抗拉力 $\geq 2\text{KN}$ 。

4、采用二氧化碳压缩气体或高压空气为发射动力，没有明火。产品带有保险开关，安全系数更高。

5、配备发射角度指示器，通过指示器调整发射角度，达到调整发射距离。

▲6、内置 1.5 升碳纤维气瓶的发射枪体 1 个、陆用抛绳救援弹 2 个水用、救援弹 2 个、训练弹 1 个、训练绳包 1 个、吹绳枪 1 个、二氧化碳压缩气瓶 4 个、触发剂 4 个、水用保护套 2 个、空绳包 2 个、多功能底座 1 个、气瓶与发射枪接口 ≥ 2 个、气瓶快速充气装置 ≥ 1 个、吹绳枪配备可以连接气瓶的专用气管 ≥ 1 套。

7、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或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在有效期内。

5 充气式救生浮板

技术参数：

1、整体要求

1.1 水域救援漂浮板主要用于水上、冰面救援。

2、性能要求

2、 ▲2.1 材料：采用为 PVC 材质或优于。

2.2 尺寸：长度 $\geq 170\text{cm}$ ，宽度 $\geq 90\text{cm}$ ，厚度 $\geq 10\text{cm}$ 。

▲2.3 水上漂浮承重： $\geq 200\text{kg}$ 。

2.4 四周救援拉手数量 ≥ 14 个，D 型拉环挂点不少于 6 个。

2.5 重量： $\leq 10\text{kg}$ 。

2.6 漂浮板装有夜间反光装置

▲2.7 漂浮板材料的经纬度拉伸强度 $\geq 3200\text{N}/5\text{cm}$

▲2.8 漂浮板材料的经纬度撕裂强度 $\geq 400\text{N}$

2.9 充排气阀带有自锁功能，低压操作安全可靠。

2.10 水面漂浮绳 ≥ 100 米；

2.11 充气时间 ≤ 2 分钟；也可以用电动气泵或空呼瓶快速充气。

3、其他要求

3.1 配件：手动打气泵、电动气泵、气瓶充气转换接头、补漏修理包和专用收纳箱。

备注：

1、以上需要提供佐证材料的需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所在页码位置，因无标注或页码错误导致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各包技术参数要求中出现的所有国家标准，均按照最新的标准执行。

三、商务需求及售后服务要求

1、交付的时间（期限）：①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提供。②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发布中标公告后生产日期（验收时，提供证明或原材料进货证明）。

2、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付款方式及进度：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合同价款，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50% 预付款收据。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各种装备器材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装备器材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余下货款。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

（1）本次采购装备质保期：①防护类装备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②其他（不属于防护类装备）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 售后服务①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②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免工时费服务，只收取材料费。③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进行维修，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④乙方开通 7*24 小时服务热线，提供 24 小时技术服务。产品出现问题，故障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4 小时，24 小时无法排除故障，乙方应 4 小时内提供同款设备供用户使用，直至送修设备修好后换回为止。⑤乙方应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进行有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 2 次。⑥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⑦在发出信息、通知 5 日内没有收到回复，视为对方收到信息、通知。

5、运输和保险等费用：报价包括货物的全部价款、税率及汇率的变化风险、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检测、保险、验收、交付、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本项目（项目编号：周财招标采购-2024-64）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 （五）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数据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
- （六）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人的采购预算；

第七条 评委会从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始独立评审，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评出中标候选人。

第八条 评审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

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

第九条 评委会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进入综合评分环节，按招标文件约定由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投标人资格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货物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格式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5	总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见投标文件
6	投标报价	投标人所投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品报价不得超过单品最高限价。		见投标文件
7	交货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8	交货地点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9	质保及售后等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0	质量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1	投标有效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2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无效投标		见投标文件

13	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或产品合格证书等	见招标文件中第三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具体要求		见投标文件
14	其他	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见投标文件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说明: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办法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 (30分)</p>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p>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p> <p>（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术部分 (45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响应招标文件技术 参数情况 (35分)</p>	<p>投标货物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35分；投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有负偏离的，在35分的基础上，非“▲”项每项扣2分，带“▲”项每项扣6分，扣完为止。</p> <p>注：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中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需附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或产品合格证书等证明材料，带“▲”项以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中的相应指标为准，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中应体现技术参数中要求的带“▲”参数相应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产品选型 (整体设计) (6分)</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提出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图、产品功能设计图，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说明等。</p>

		<p>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需提供投标产品 3 张以上图片及有关设计图纸等。</p>
	<p>企业生产实力 (4分)</p>	<p>投标人所投产品（尤其是核心产品）具备自主研发能力（提供研发团队名单、研发成果名称）；具拥有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完整的产品检验流程，各检验流程均配备有检验设备。</p> <p>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商务部分 (25 分)</p>	<p>类似业绩 (3分)</p>	<p>产品业绩：指投标人所投标包项目同产品的业绩，产品业绩项目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产品业绩项目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含首页、关键页、签章页）、发票，应清晰可辨，合同签订主体为投标人，以上内容缺一项不得分。</p> <p>一个标包含有多种产品的，须提供核心产品的业绩方可认定加分。本项目除只允许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的标包外，其他标包代理商投标的，不得将其他代理商或厂家自身的业绩作为投标人业绩加分。</p> <p>每提供一份业绩加1分，最多加3分。</p>
	<p>企业认证 (3分)</p>	<p>供应商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种证书得 1 分，最多 3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扫描件、网页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公章。</p>

	节能环保产品 (1分)	<p>1、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得 0.5分；</p> <p>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文件内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证明。</p> <p>2、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的，得0.5分。</p> <p>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文件内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证明。</p>
	质保期 (3分)	<p>在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基础上，承诺每延长一年质保期得 1.5 分，最多得 3 分，未承诺的不得分。</p> <p>注：如标包内有多个产品的，所有产品的质保期均需延长，否则不得分。</p>
	实施方案 (9分)	<p>有详细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交货期内供货保证措施和实施保障体系、实施措施、具体的产品质量保证服务方案，每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不提供不得分。</p>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6分)	<p>1、售后服务（4分）</p> <p>（1）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巡检服务等，以上内容齐全得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提供应急维修保障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维</p>

		<p>修程序、应急维修预案、应急维修人员配备等，以上内容齐全得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3) 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承诺书中须明确具体实施方式在合同中约定）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培训方案（2 分）</p> <p>提供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等，以上内容齐全得2 分，未提供该项内容的不得分。</p>
--	--	--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确定中标人。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按照周口市交易中心规定，本项目投标人需提供原件在评标时无需提供，仅作为采购单位核实时使用，评审委员会评审时仅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第十条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第十一条 商务、技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中标，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第十二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三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填写评审记录并签字。评审记录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制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电子签字。评审记录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三. 评标纪律

第十四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十七条 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目前，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为每个投标单位只办理了两个 CA 证书，一个用于单位投标和签章，一个用于法定代表人签章。所以，在投标文件需要电子签章时，投标单位签投标单位电子章，法定代表人签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法定代表人有授权代表投标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的名字直接打印在签章处即可）；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7. 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的；
8.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4. 委托代理人未提供养老保险证明和劳动合同的；

第十八条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 交货完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 对售后服务、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提供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十九条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2.2 招标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系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

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周口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2.4 投标人：系指已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报名，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供应商或服务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

2.6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合同及相关证明。

2.7 投标人公章：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系指投标人电子签章。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评标费用由采购人自行解决。**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4.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4.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4.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4.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4.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 勘察现场

5.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投标人应当提供所投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承诺书，否则视为无效文件。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7. 纪律与保密

7.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7.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7.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7.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7.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7.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网卡地址一致；

7.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7.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会成员。

7.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投标品牌

9.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包括工艺、材料、设备、样本目录号码、标准等），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或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

10.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10.1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1. 合同标的转让

11.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投标人应承诺若中标，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所中包段不转让不分包，否则为无效投标。

11.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1.3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4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12. 会员信息库

12.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周口市招投标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网上招投标奠定基础，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研究决定，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投标人会员信息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注册投标企业会员。

12.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委会负责审核。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

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2.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12.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13. 采购信息的发布

13.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发布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hngp.gov.cn)，以下简称“网站”。

二. 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构成

14.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4.1.1 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14.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3 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14.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14.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14.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14.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4.1.8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4.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4.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3日内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5.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发布澄清、更正或更改公告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

16.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应承诺所提供资料真实合法，否则为无效投标。

16.2 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6.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

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6.6 投标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A4规格制作。

16.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6.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17. 报价

17.1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所投标包进行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配置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货款、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维护、技术支持、质保期服务、税费和服务内容的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的总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7.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17.5 采购人不建议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可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7.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8. 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扫描或影印件上

传），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以扫描件或影印件上传）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8.3.1 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18.3.2 保证所投货物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8.4 投标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19. 投标保证金（免收）

20. 投标有效期

20.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0.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应承诺如果中标其投标文件有效期延续至合同执行结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0.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21.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1.2 投标文件均应依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

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3.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制作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 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

25.1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25.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或公证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在解密投标文件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投标文件。

25.3 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的法律文本将由评审委员会在评标前进行审查。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无效。

25.4 开标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6.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4 如同时出现 26.2 条和 26.3 条所述的不一致情况，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7. 评标

27.1 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投标评审。投标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综合评分。

27.2 符合性审查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2.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27.2.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27.2.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7.2.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7.2.5 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

27.2.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7.2.7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7.2.8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7.3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投标无效。

27.4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8. 废标处理

2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宣布废标：

28.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8.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8.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会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8.2 因上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情形导致废标的，若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28.2.1 放弃参加投标的；

28.2.2 未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允许，离开开标现场通知不上的；

28.2.3 不符合招标文件列明的专业条件的；

28.2.4 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8.2.5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造成项目废标的；

28.2.6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8.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招标流标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竞争性谈判应当至少有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参加。如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少于两家，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1 谈判时，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人少于两家的，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2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28.3.3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29. 二次采购

项目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可能发布二次公告（投标邀请），进行二次采购。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30. 定标

30.1 投标符合性审查后，评委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分办法提出独立评审

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0.3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0.4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30.5 最低报价并不是中标的保证。

30.6 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0.6.1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30.6.1.1 以他人名义投标，是指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30.6.1.2 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1.2.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0.6.1.2.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0.6.1.2.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0.6.1.2.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0.6.1.2.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0.6.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0.6.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0.6.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30.7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告。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发出中标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中标通知书。

31.2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释。

31.3 评审结果确定后，中标人请及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领取中标通知书。

32.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免收中标服务费

33. 履约保证金

无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历年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4.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4.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35. 验收

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对供应商的履约验收。

36. 质疑

3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36.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质疑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6.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36.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36.3.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6.3.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被判定无效质疑的，采购人将书面回复投标单位其质疑无效的理由，并记录无效质疑一次。

36.4 采购人将在受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6.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5.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36.5.2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投诉材料或提供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质疑的；

36.5.3 其他经认定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的行为。

37. 未尽事宜

3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8. 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
建设项目（二批次）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合同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 月 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就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周口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批次）（项目编号：_____）第__包中，乙方向甲方提供的_____的供货及相关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f. 会议纪要、协议等

2、货物和数量

币种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1	2	3	4	5	6	7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价	数量/单位	小计	
1								
本合同总金额		元						
备注								

合同总价：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本合同总金额为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配置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货款、

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维护、技术支持、质保期服务、税费和服务内容的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费用和报酬，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须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

3、货物包装、运输

3.1 合同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同时每类器材应分类包装，禁止混包。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1.2 本合同项下交货时间：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货物运抵现场并验收合格之日止_____日历天内为交货时间。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提供。

3.1.3 本合同项下交货地点：_____。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3.2 乙方应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送货时间、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确保甲方做好相关接收准备工作。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3.3 货物的装卸：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乙方负责货物装卸及发生的一切费用。

4、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及进度：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合同价款，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50% 预付款收据。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各种装备器材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装备器材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余下货款。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5、质量保证

5.1 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须符合国家消防产品技术规范和相关产品标准，且都属于厂家原装正品产品，并为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产品，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招标和投标文件要求。

5.2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均应当接受，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无法鉴定的，经甲乙双方同意，可委托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乙方在批量生产前，需提供样品，由验收小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初验，样品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批量生产。中标人提供样品进行验收的次数不得超过 2 次；若第 1 次样品验收不通过，中标人须在第 1 次样品验收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提交第 2 次样品验收；若 2 次样品验收均不通过的，可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4 样品需要抽样送检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质保期内乙方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5.6 乙方所投产品需附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合格证书。

6、售后服务

6.1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_____年的质保服务，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交付后的验收合格报告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果乙方投标承诺或生产制造厂家提供的质保期超过本款要求，按乙方投标承诺或生产制造厂家的质保期执行）。

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免工时费服务，只收取材料费。

6.2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进行维修，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

但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3 乙方开通_____小时服务热线，提供_____小时技术服务。产品出现问题，故障响应时间为_____，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_____小时，_____小时无法排除故障，乙方应_____小时内提供同款设备供用户使用，直至送修设备修好后换回为止。

6.4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的要求，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进行有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_____次。

6.5 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6.6 在发出信息、通知_____日内没有收到回复，视为对方收到信息、通知。

7、检验和验收

7.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7.2 验收前应提供所有中文使用说明书等资料文档后进行验收，每件货品须有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约定不需要提供的除外）和货物有关配件等。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调换，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及时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3 甲乙双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且此验收报告应当作为乙方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8、索赔

8.1 消防装备器材经两次验收仍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根据验收结果立即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并向乙方提出索赔。

8.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有异议, 乙方需经甲方同意按照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 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 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 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 日内, 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进行赔偿, 甲方将有权从合同款或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优先扣除索赔金额。若不足以赔偿索赔金额的, 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赔偿。

9、违约与处罚

9.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 向乙方支付货款, 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 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

9.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 每拖延一天, 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立即赔付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同时, 甲方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将乙方列入“黑名单”。如甲乙双方协商后, 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甲方将从本合同货款总额内一次性扣除 10% 作为乙方的违约金。

9.3 乙方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或性能参数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 甲方有权拒收或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赔付合同

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向采购监管部门申请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乙方在三年内参与甲方及甲方下属机构的任何招投标采购活动。

9.4 因验收不合格需要更换同规格的货物时,货物更换完成时间晚于交货时间的视为逾期交货。

9.5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9.6 乙方未能按照故障响应时间履行售后维修、培训等服务的,甲方根据使用单位书面反馈情况,经核实属实的,每次乙方应支付合同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9.7 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每半年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_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0.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1、合同争议的解决

11.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违约解除合同

12.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2.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2.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2.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2.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2.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2.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3、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13.2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可依法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无争议的约定。

13.3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中所列明的联系地址及电话，视为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及发生争议时，各类文书（包括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

13.4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附件一：投标一览表

附件二：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三：投标响应表

附件四：售后服务条款（同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附件五：合同最后一页请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 方 (盖章) :

乙 方 (盖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甲方授权代表 (签字) :

乙方授权代表 (签字) :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七）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第二条：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甲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甲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甲方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 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 损害乙方利益。

(六) 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第三条: 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甲方从事不属于甲方义务的工作。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甲方的礼金, 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甲方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甲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 不得要求甲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六)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甲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甲方施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 乙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 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 须向乙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 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 甲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 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黑名单, 禁止 3-5 年内进入乙方作业市场; 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 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 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 对违法违纪人员, 由乙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 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 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 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 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 份, 甲、乙双方 份、采购办 份。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司现对贵方招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第__包）售后服务作出承诺，如果我司生产的产品中标，将授权给按_____（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_____（制造商或代理商名称，以下简称“售后服务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联系方式为_____（联系人、电话、传真、邮政编码）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我司产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的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商为贵方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

2、售后服务商提供整套设备（含底盘、上装、随带器材以及改装设备）不少于__年的质保服务，质保期自合同中约定的验收合格报告书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

3、确实非我司生产的改装设备或部件出现故障时，将由售后服务商负责联系改装设备或部件的生产厂家进行免费上门维修，质保期时限仍按整套设备年限执行；

4、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商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如非贵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售后服务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售后服务商将在收到贵方保修通知后派员在_____小时（或天）内到现场维修。质保期后，由售后服务商提供两年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售后服务商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5、在质保期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商将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贵方故障报修电话后_____小时（或天）内到达现场，并在_____小时（或天）内解决故障，如果主要部件需从我司发运，将在_____天（或月）内解决故障；

6、质保期内及质保期过后，如因货物设计或生产工艺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我司将及时通过售后服务商通知贵方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一切费用由售后服务商承担；

7、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我司及售后服务商上门保修，即由我司派员连同售后服务商到贵方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售后服务商承担；

8、售后服务商在货物验收后将及时归纳、整理各项详细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硬件技术文件等资料，并提交给贵方，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含纸介质和光电介质），同时提供中文说明书；

9、售后服务商将建立质量跟踪档案，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向贵方进行现场（或电话）回访，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同时记录售后服务情况并征求使用单位的售后服务反馈意见；

我司于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售后服务商）于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代表我方履行上述售后服务条款，并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如果售后服务商未能履行上述服务条款，我司将承担全部责任，以此为证。

售后服务商名称：（公章）

制造商名称：（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职务和部门：

职务和部门：

专项预付款银行保函

致：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下称“公司”）与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下称“消防救援支队”）于年 月 日签订的《合同》约定，公司按约定的金额提交一份预付款银行保函（下称“保函”）作为购买材料（或合同约定的其他专项义务）专款专用的担保后，公司即有权得到消防救援支队支付的一笔相等金额的（预购材料）的预付款。我行愿意出具保函为公司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本保函的义务是：我行在接到消防救援支队提出的因公司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将消防救援支队预付款按《合同》约定购买材料（或合同约定的其他专项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 3 天内，我行在上述担保金额的限额内无条件向消防救援支队支付消防救援支队所要求数额的款项，无须消防救援支队出具任何证明或陈述理由。

在向我行提出要求时，我行将不得要求消防救援支队应首先向公司索要上述款项。我行同意，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我行按本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保函不可撤销，并为见索即付保函。本保函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出具专款专用履行完毕证明书之日起失效。

担保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__包）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三	投标函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五	投标响应表	
六	产品质量承诺	
七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八	有关证明文件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	售后服务	
十一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十二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十三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备注：投标文件资料清单是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的参考格式，并非必须格式，请各位投标人根据所投项目需要自行增减，是否依据了本格式或自行增减了多少格式并不是废标的条款。

一. 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包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1、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1、投标报价： 元、大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授权委托人或法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三.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中标，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期_____。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库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9）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_____

（10）本项目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品名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合计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报价为所投货物的单价组成。包括货物出厂价格、运费、税金及其它。

五. 投标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及配置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及配置	偏离说明
1				
2				
3				
4				
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说明
1	供货期			
2	免费质保期			
3	付款响应			
4	业绩			
5	其他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六. 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可不填写）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投标人电子公签章：

备注：备品备件系指免费质保期满后一定期限的易损件、耗材等。

八.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 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十、售后服务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一、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

十二、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十三、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